

檔 號：
保存年限：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10016臺北市羅斯福路3段242號
聯絡人：郭仲毅
電子信箱：u013932@taipower.com.tw
聯絡電話：(02)23667396

受文者：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0月19日
發文字號：電人字第107810859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8108593A00_ATTCH4.docx、8108593A00_ATTCH2.jpg)

主旨：本公司為羅致花蓮、臺東及離島地區基層技術人力，特辦理107學年度高級職業學校技術類科獎學金甄選，茲檢送甄選簡章及文宣，請惠予公告及轉發相關類科(學程)在校學生，並鼓勵符合資格條件學生踴躍提出申請，請查照。

說明：

- 一、本公司提供旨述甄選錄取者獎學金四萬元及畢業後進用資格，申請者須於獎學金設置地區學校之指定類科或該主修學程就讀三年級(不含夜間部、推廣教育)，並設籍於學校所在縣市連續五年(含)以上且目前仍在籍者，或申請人目前在籍且其直系尊親屬(如父母、祖父母、外祖父母等)設籍累計十年(含)以上者；其設置類科(學程)、分區名額、分發單位及工作性質等請參閱甄選簡章。
- 二、申請者經本公司書面資料審查合格者，通知參加筆試，筆試時間及地點依實際通知為準；本公司依筆試結果，按各區錄取名額擇優參加複試，複試項目包括查驗證件、體能測驗、現場測試及口試等；複試合格者，本公司按分區名額及總分高低順序名次依序錄取，名次核定後，由本公司





通知就讀學校轉知。

- 三、筆試科目、特定資格或身分者之加分、現場測試項目，以及獎學金之授予、受領學生之義務及獎學金停發、追償等，於甄選簡章均有明文規定，請申請人務必詳細閱讀及遵守。
- 四、本獎學金甄選申請書之各項資料，請貴校相關單位惠予協助初審，其符合資格條件者，請註明初審意見並蓋用學校印信及校長職章後，連同相關文件於申請日期截止後三日內（107年11月23日前，以郵戳為憑）彙送本公司辦理。
- 五、甄選簡章及申請書請參閱本甄選網站：<http://highsch.taipower.com.tw/>。

正本：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級農工職業進修學校、國立關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臺東縣私立公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馬祖高級中學

副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含附件)、花蓮縣政府教育處(含附件)、臺東縣政府教育處(含附件)、澎湖縣政府教育處(含附件)、金門縣政府教育處(含附件)、連江縣政府教育處(含附件)、本公司業務處(含附件)、配電處(含附件)、供電處(含附件)、發電處(含附件)、電源開發處(含附件)、花蓮區營業處(含附件)、台東區營業處(含附件)、澎湖區營業處(含附件)、金門區營業處(含附件)、馬祖區營業處(含附件)、花東供電區營運處(含附件)、東部發電廠(含附件)、尖山發電廠(含附件)、塔山發電廠(含附件)、電力通信處(含附件)

2018-10-19
12:13:21
電力公司
交辦章